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

承辦人：吳怡靜

電話：03-3322101~7353

電子信箱：1001317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給字第10700048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04805_Attach01.pdf、1070004805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修正之「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申請表」及「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失能或死亡證明書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銓敘部107年7月23日部退四字第10746248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後之書表已置於本處網站/業務資訊/公務人員專區/退休人員專區/退休給與試算及相關表件/相關表件項下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處人事管理員(含附件)



DD 人事 107/07/26 08:13



1070005019

有附件